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中环环保在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项目 开展合作的议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合作概述

为加快推进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江盛运”、“标的公司”）项目建设，争取项目早日建成运营，实现项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公司”）、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环保”、“交易对方”）近日在合肥签署了《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同意中环环保以自有资金 2,100 万元人民币向庐江电力增资，盛运环保放弃本次增资的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庐江电力注册资本增至 90,00 万元，中环环保将持有庐江电力 23.33% 的股权，盛运环保持有庐江电力 76.67% 股权。同时，为加快项目建设，双方签订《工程项目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承包合同”），由中环环保承包实施项目施工，为确保中环环保《承包合同》项下享有的对庐江盛运的合同权利，盛运环保将其持有的庐江盛运全部股权 6,900 万元股权出质给中环环保。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87237655P
- 3、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 4、注册资本：16000.50 万
- 5、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948 号中正国际广场 1 幢办 1608 室
- 6、经营范围：环保科技技术开发、咨询及转让服务；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施

工；环境工程设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监测仪器、设备、环保建材、环保型保护膜开发、销售；市政工程、地下管廊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机电安装、自动化、智能化系统工程；生态治理、黑臭水体治理、人工湿地工程、土壤修复；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房屋租赁、仓储（除危险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限分支机构）（以上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均凭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

协议对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56,723,986.26	1,071,138,16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5,558,998.78	697,469,526.21
营业收入	50,104,613.22	232,532,88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9,472.57	50,688,840.99

注：2018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8、协议对方与公司的关系

中环环保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4336717849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泥河镇海神大道与老文化站交叉口

注册资本：69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玉良

成立日期：2015 年 0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蒸汽生产、销售；灰渣销售；提供垃圾焚烧发电相关技术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公司经营情况

庐江电力成立于 2015 年，该公司主要从事垃圾焚烧发电；蒸汽生产、销售；灰渣销售；提供垃圾焚烧发电相关技术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953,592.18	106,685,843.89
负债总额	43,005,013.43	39,209,814.19
净资产	66,948,578.75	67,476,029.70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27,450.95	-2,200,383.38

四、合作内容

（一）股权合作

1、中环环保增资环环保以自有资金 2,100 万元人民币向庐江电力增资，盛运环保放弃本次增资的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庐江电力注册资本增至 90,00 万元，中环环保将持有庐江电力 23.33%的股权，盛运环保持有庐江电力 76.67% 股权。

2、本次中环环保增资完成前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

（1）本次交易完成前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00	货币	100%
合计	6,900	-	100%

（2）本次交易完成后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00	货币	76.67%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	货币	23.33%
合计	9,000	-	100%

(二) 工程项目建设合作

庐江盛运项目工程总规模为垃圾日处理量为 1000t/d，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选用处理能力为 500t/d 的机械炉排垃圾焚烧炉 1 台，每年按 8000 小时计，年处理量为 18.25 万吨，焚烧炉配置 1 台 44t/h 单锅筒自然循环余热锅炉。设置 1 台 9MW 的中温中压纯凝式汽轮发电机组，年发电量约为 7245 万度。项目运营期 27 年（含建设期 2 年）。项目合同造价为 225,00.00 万元，最终金额以工程竣工造价审核为准。庐江盛运同意中环环保承包实施上述项目施工。合同工期为总日历天数 425 天，即 2018 年 7 月 21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

为保证《承包合同》项下应向中环环保支付的工程价款、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及中环环保为实现合同权利及行使质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费用。盛运环保自愿以其持有的庐江盛运全部 6,900 万元股权出质给中环环保。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合作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合作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合作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加快庐江盛运项目建设，充分借助中环环保的资金实力、管理经验等，尽早实现项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庐江盛运本次增资引入新的股东扩大了项目注册资本金，增加了项目公司的资金实力。同时有助于融合各方技术优势、管理经验、社会资源等，项目建设由中环环保承包建设能够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争取实现项目早日建成运营。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增资协议》

2、《工程项目承包合同》

3、《股权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2日